

债券代码：188081.SH

债券简称：21 水发 01

债券代码：188705.SH

债券简称：21 水发 02

债券代码：188946.SH

债券简称：21 水发 03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
2023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发生变更)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3 年 2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2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2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2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5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5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5 亿元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2450 号）。发行人获准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4 月 29 日，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 水发 01”)。

2021 年 9 月 3 日，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功发行 10.00 亿元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1 水发 02”)。

2021 年 10 月 27 日，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成功发行 5.00 亿元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1 水发 03”)。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1 水发 01 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发行规模：10.00 亿元
- 3、债券期限：3+2 年
- 4、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5.14%
- 5、起息日：2021 年 5 月 6 日
- 6、到期日：2026 年 5 月 6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
- 7、信用等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二) 21 水发 02 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发行规模：10.00 亿元
- 3、债券期限：3+2 年
- 4、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5.00%
- 5、起息日：2021 年 9 月 7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7 日。
- 6、到期日：2026 年 9 月 7 日
- 7、信用等级：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三) 21 水发 03 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2、发行规模：5.00 亿元
- 3、债券期限：3+2 年
- 4、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4.95%
- 5、起息日：2021 年 10 月 29 日
- 6、到期日：2026 年 10 月 2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
- 7、信用等级：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21 水发 01”、“21 水发 02”、“21 水发 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水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出具了《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股东变更的背景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将持有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10%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股东变更情况

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70% 的股权，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20% 的股权，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 的股权。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变更前后的具体股东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名称	持股比例	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0%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0%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	10%	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0%

（三）发行人新股东情况

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 亿元，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财政厅，主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汽车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四）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变更完成。

（五）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 2 月 1 日出具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发行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方面界限清晰，能够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上述股东变动不改变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影响，截至目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良好。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公司股东发生变更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相关风险。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璐

联系电话：021-38032620

(本页无正文,为《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第二期)、(第三期) 2023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水发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发
生变更)》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